

爱在唐朝

杨家丫头一著

朝華出版社

我来了，因了我们以灵魂签下的约。
我们遇上各自的彼此，是否就是宿命的奇迹。



爱在唐朝

杨家丫头一著

朝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在唐朝 / 杨家丫头著. - 北京: 朝华出版社, 2007. 8
ISBN 978-7-5054-1740-3

I. 爱… II. 杨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28817 号

爱在唐朝

作 者 杨家丫头

出 版 人 郭林祥

责任编辑 钟一丹

特约编辑 刘 艳

责任印制 赵 岭

封面设计 门乃婷

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

电 话 (010)68433188(总编室) 68433141(编辑部)

(010)68413840 68433213(发行部)

传 真 (010)88415258(发行部)

投稿信箱 zhhbook@126.com

印 刷 三河市新艺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710 × 1000 毫米 1/16 字 数 296 千字

印 张 16.5

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装 别 平

书 号 ISBN 978-7-5054-1740-3

定 价 22.80 元

爱在唐朝

第一章	花落千年	1
第二章	相遇红尘	11
第三章	盛世长空	23
第四章	笑坠琴弦	33
第五章	风起云涌	43

49	第六章	冰火缠绵
57	第七章	盛世长安
63	第八章	鲜花满月
73	第九章	才艺大赛
83	第十章	长安重逢

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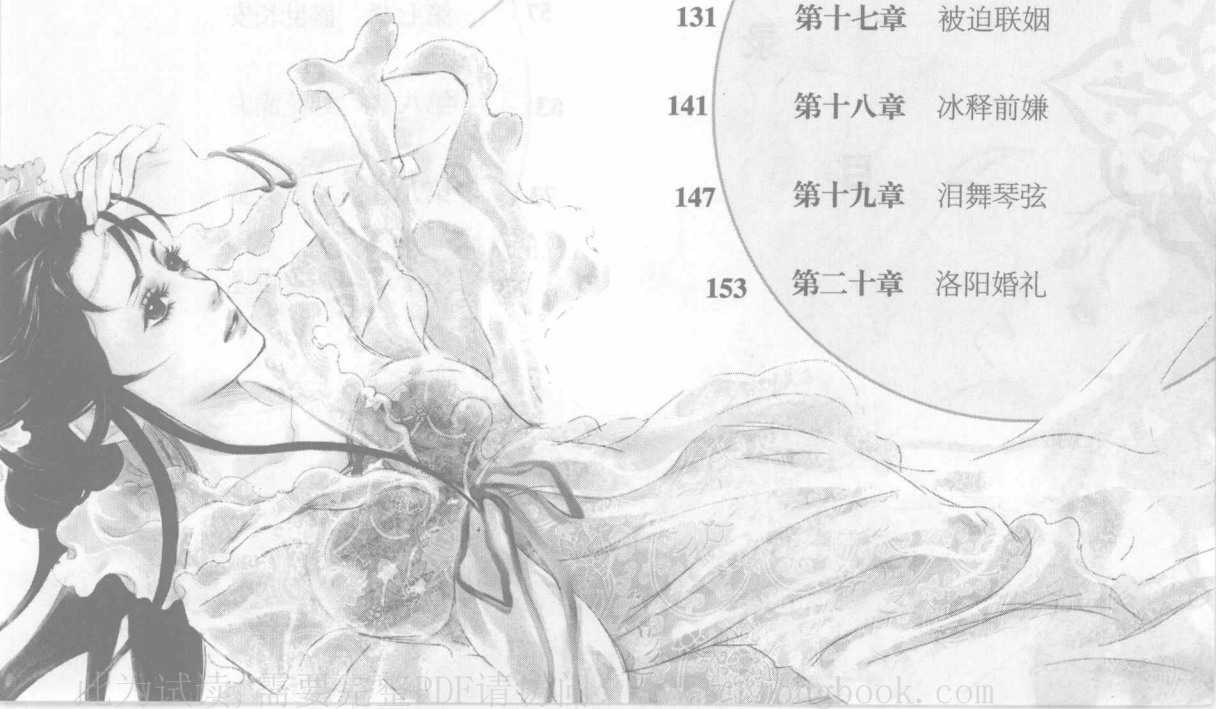
目



爱在唐朝

- 第十一章 风云又起 89
- 第十二章 长孙皇后 95
- 第十三章 泪舞情天 99
- 第十四章 别离长恨 107
- 第十五章 前尘往事 113

- 123 第十六章 再回洛阳
- 131 第十七章 被迫联姻
- 141 第十八章 冰释前嫌
- 147 第十九章 泪舞琴弦
- 153 第二十章 洛阳婚礼



爱在唐朝

爱在唐朝

- 第二十一章 还君明珠 159
- 第二十二章 魂回今生 165
- 第二十三章 再落唐朝 171
- 第二十四章 与君重逢 183

- 189 第二十五章 昨夜星辰
- 199 第二十六章 此情难了
- 209 第二十七章 姐妹重逢
- 215 第二十八章 恩断义绝



爱在唐朝

第二十九章 再入皇宫 221

第三十章 旧梦醒来 2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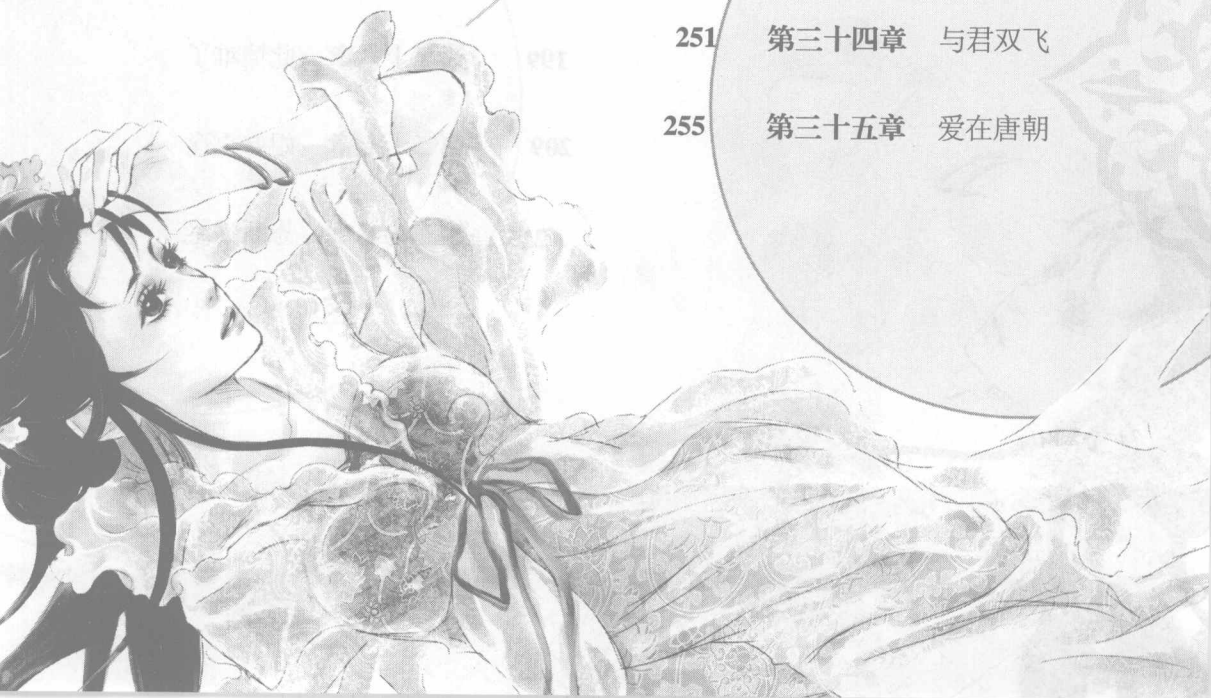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十一章 蓦然回首 233

第三十二章 烟消云散 239

245 第三十三章 命运轮回

251 第三十四章 与君双飞

255 第三十五章 爱在唐朝





爱在唐朝

第一章 花落千年

当我醒来的时候,我才知道,原来,人真的可以穿越时空。

台北那条路上,每天都有车祸发生,依稀记得,身边行人冷漠的目光,诧异的眼神……死亡,并不可怕,生命,本来脆弱。这一次,轮到我,并不奇怪。

我以为自己不会再苏醒,怎知却还是醒来了。

睁开眼睛,窗外的风景,绿树、小桥、长亭、阁楼、纱幔……古香古色的房间,华丽而冷清,是梦吗?

颈间传来阵阵的疼痛,挣扎着起身,不经意间回首,铜镜中映出一个陌生的容颜,惊叹,从心里蔓延开来:

好一个清灵脱俗的女子!有如白玉般光洁的脸庞,散发着清泽的光。一头及背的黑发如行云流水般的从肩上披散开来,几络青丝飘荡在额前、颈间,轻轻的柳叶眉微蹙着,有如秋水般的瞳眸,带着淡定而倔强的神情,清澈如水,小巧挺立的鼻子下是丰润的唇。脸色虽显苍白,但却并不隐忍她的美丽。

她是谁?

我下意识地伸出手,去触摸镜中的人,却发现,她的一举一动都由我在牵引。

她的颈上有明显淤紫的伤痕,而那痛楚却清楚的在我脖子上,不敢相信地抬眼,那女子的眼神是我所熟悉的惊愕。

镜中的人——是我!

记忆开始回放:

凌晨时分,我赤着脚走出家门,身后是父亲的无奈和那个女人得意的眼神。狂乱地穿梭在车来车往的路上,炙热的风却吹不散心中的寒。

那个女人的介入,父亲的变心,母亲的死亡……

家,早已经支离破碎。

我不再是父亲的宝贝,我甚至忘了怎么流泪。

迷失了方向,不知道应该去哪……

游离在街上,一直走,一直走,一直朝前,身后已经没有什么值得眷恋,或许从母亲吞下整瓶安眠药含笑自尽的时候,我就应该清楚,那个男人已经不是我的父亲,那幢华丽的别墅已经不是我的家了。

母亲临终前温柔凄凉的笑,是解脱!所以她笑着走了。

但我以后的路,我的归宿,在哪儿……我该何去何从?

耳边传来一声尖叫,抬起迷离的眼,那车,很快的速度,来不及刹住。

身体似乎轻轻地飞了起来,飞,很快乐的感觉……我不想拒绝,哪怕一刹那过后便是死亡。我笑了,是解脱的笑。

但我，也后悔了。

最后一刻，我想，其实，路，不应该只有一条……

只是，生命不会再重新来过！一切，都结束了。

不是应该都结束了吗？我为何会醒来。为何会是现在的这副模样？

突然间，我想到了那神秘不可测的天意，冥冥之中一切真的有主宰吗？

这位罗衫女子颈上的淤痕，那是绳索勒过的痕迹，是人为，还是她自己想放弃生命？

以前有人对我说，人的灵魂其实是存在的，在某种特殊的时候，因为机缘巧合，只要意念存在，灵魂便可以穿越时空，附身在将死的意志脆弱的人身上，生命，也将重新开始。于是，就会有很多任谁也无法解释的事情发生，人们叫它——奇迹。

以前，我一直不信，因为如果真有灵魂，为何我的母亲从不曾在我的梦里出现？但现在——我信了。

看着镜中的女子，我眼里透出怜惜，定是有无奈的痛苦，她的躯体看起来才会如此的纤瘦，神色如此的苍白。

“滴答”，一滴透明的东西落在手臂上，冰凉中带着灼热。

我的灵魂与她的身体已经融为一体，我的悲痛，让她的眼流出我的泪。

也许，这是上天的垂怜，给我的一次重生的机会。

我要好好地活着。死过后，才知道，生命是如此的可贵，只要努力，认真地寻找，一定可以找到其中的温暖。人生，或平淡，或华丽，都应该努力走完，不该放弃。

镜中女子眉眼间多了一抹坚定执著的光芒。

纤细的指缓缓地滑向颈部，停在伤痕处，我说：“不管你背负着什么样的命运，我一定替‘你’好好地活下去……因为，从此你的命运就是我的命运……”

“吱——”地一声，门开了。

阳光立即倾泻了进来，照耀在我的身上，风，也从外面钻了进来，通过门，可以看到檐下垂下的绿色枝条。风吹起长发，尽管这个躯体不属于原来的我，但，重生的感觉是这样的美好。

杂乱的脚步声由远而近，几道阴影从门外投射到房间里，挡住了部分的阳光。

眯起眼，我抬头望去。

好一个绝伦的男人，一身锦衣华服，头发用镶金的发冠束起，显示着主人的身份，他的身形微显福态，看起来四十多岁，但脸上却依旧轮廓分明，眉眼竟与“我”有几分相似。二十年前，想必也是人见人爱的美男子吧！他的身边，跟着几个侍卫模样的年轻人。

就在我细细打量他的时候，他的眼中闪过惊讶，但随即，便一片漠然，看到我颈上的伤痕，似乎想开口说些什么，却最终转过身，吩咐身边的人：“好好地看小姐，不许再有半点闪失……”

“是！”千人等整齐应声，看起来似乎是训练有素的团队。

如来之时的漠然一样，那个男人至始至终没有对我说过一句话，便又离去了。

他是谁？我的这副躯体之前是谁？看起来这似乎并不是一个普通的家族，我到底置身在什么地方？看着门外威严挺立的那些人，从他们的装束看来，似乎是在唐朝……

他到底是“我”的什么人？对我来说，这一切都像是一个谜。

就在我沉思的时候，一道轻悦的铃声细细碎碎地传来，越来越近，似乎是朝我这边而来。

“云儿妹妹……”好一个娇柔甜媚的声音，顺着声音看去，差点屏住呼吸，好一个美妙绝伦，倾国倾城的容颜。

就像是一道美丽的彩虹一样，是我的错觉吗？

面前的这名女子有着让人惊艳的美丽，原以为我现有的这副样貌已经惊世于人，但在眼前女子的相较之下，只能算是一种清秀和平常。

她有着一双漂亮的双凤眼，浓密的睫毛使眼睛越发有神，轮廓分明的精致脸庞上，额头光滑而饱满，小巧而挺直的鼻子，薄而红润的嘴唇。一头乌发梳成蝴蝶状的发髻，置于脑后，些许的头发轻轻地垂在背后，淡蓝色水晶制成的珠串饰品从额前掠过，脸上的那抹胭脂，唇上的那点朱红，显得那般风情万种。

只见她穿着一件淡蓝色的轻纱长衫，里面同样色系的抹胸若隐若现，吹弹可破的雪白肌肤，风微微扬起发丝，优美的脖颈在发间越发白皙，修长的身姿，纤细的腰，腰间一条美丽的流苏点缀而下，随着她的走动，仿佛飞舞的云彩一般。

一条淡蓝的丝带系在她的胳膊间，那是一种上好的冰蚕丝，飘忽在她的身后，时起时落。

我总算明白，什么叫做——翩若惊鸿！

以前古书经常有云，古有君王不爱江山爱红颜，那红颜，恐怕也抵不过眼前这女子的倾城之貌吧。

见我怔怔地看着她，那女子先是一愣，然后嫣然地笑开了，向门外的侍卫挥了挥手：“你们都下去吧，我和云儿妹妹有话要说。”

轻笑间，门外的人立刻为她的笑容失了神，女子的眼神顿时有了一丝不易觉察的不屑和得意，眼神在瞥向我的时候，甚至有一丝冷然一闪而过，是错觉吗！

一千人等立刻退了下去。

不知怎的，这个女子离我越来越近，我却越有一种不安的感觉。

尽管她温婉甜美地笑着，但我总觉得，在她的笑容背后，隐藏着一些什么，她和“我”又是什么关系？

“云儿妹妹，你太傻了。”她再次地开口说话。

“你是谁？”这句话我脱口而出，说完以后心中有些后悔，不会被看出什么吧？

女子的眼神立即转为惊讶，她沉默了片刻，又恢复了惯有的笑颜，言语间却多了一丝距离，说：“我知道你不甘心，但是，即便是你再把悬梁自尽的戏码重演一遍，他也不会再喜欢你。你，已经输了。”

听了这女子的话，我有些明白了，这是一段纠缠不清的情感。一定是她和她口中的云儿妹妹同时喜欢上了一名男子，而那名男子选择了她，放弃了“云儿妹妹”，所以，叫云儿的傻瓜才会悬梁自尽，脖子上的伤痕原来是这么来的。

我用手抚上颈，喃喃出口：“真是傻瓜……”为情轻生，是最不值得去做的事情。

命中有时终须有，命里无时莫强求，那些，终究只是烟云般的东西啊！是古时的女子视野太小看不开，还是这位叫云儿的心灵太脆弱，经不起伤害？

那名女子并不理会我，自顾说下去：“事到如今，我也不想再对你隐瞒，是我诱惑了他，天底下的男人都敌不过美色，我只是流了些许的眼泪和一些编造出来的故事，就让他投入了我的怀抱，呵——上官琉云，即便你现在拥有再多又怎样？到最后，你还是会一无所有。”

她的话语越来越冰冷，笑容却越来越深，我抬头，定定地朝她的眼睛望去，在里面看到了强烈的恨意。

她抬头，扬起嘴角：“上官琉云，你如果恨我，你可以在所有人面前表现出来，不用像以前一样装出一副与世无争的样子，你知道吗？我讨厌你那副模样。”

她叫我上官琉云，原来，我现在拥有的这副躯体，她竟然有这样美的一个名字。上官琉云，真是好名字啊。

与世无争，真的是上官琉云以前的模样吗？

看着面前这名美丽却不再可人的女子，我突然间能想象出，上官琉云以前是

多么的痛苦,又是多么的软弱。与世无争,为什么要与世无争!

有很多时候,真的不需要太善良!就像站在我面前的这位女子,她是多么懂得保护自己,又多么懂得怎样去狠狠地伤害别人,她为什么要这么做?

不管她有什么样的原因,真正的上官琉云已经死了,她已经把她逼到悬梁自尽的地步了,到现在还不肯放手,纵使有再多的理由也有些不能让人原谅了。

而我,不是上官琉云,我不会与世无争,也不会任人欺负……

我的心,开始清晰地痛了起来,为已经死去的上官琉云,也为以前的自己,如果不是以前的我没有努力,如果不是我太软弱,害怕失去,我可以保护我的母亲,让我的家不破碎。我害怕失去父亲的爱,害怕失去母亲,到最后,却终究还是都失去了。

我什么也没有做……只是静静地看着那个女人介入……看着一切发生……真的很奇怪,为什么人总是经历到很多事情以后,才会懂得应该怎样去做?

终于,我缓缓地开口:“对不起!我累了……”

她一怔,料不到我会出此言打断她的话语,眼神闪过片刻的诧异,尔后便笑了,笑着转过身去,她的背影也是那么的迷人,只是,我对这个女子不再毫不设防地欣赏,心中设下了层层戒备。

临出门时,她又转过头来,带着不屑:“其实,我今天来,只是想要告诉你,即使你这次没有醒过来,真的死了,南宫博也不会为你流一滴眼泪的,三天后他会来倾城山庄,到时候我会想办法让他向义父提亲,呵——我相信,这一次,你已经没有眼泪可流了。”

呵,好一段有如利刃,直刺人心窝的话语。如果今天站在这里的是真正的上官琉云,恐怕,又要再死一次了。但可惜,我不是……

我扬起嘴角,笑了。

在她离去之前,我轻轻地走到她的面前,站定,毫不畏惧的目光,看着她的双眼:“我的确已经没有眼泪可流了,那是因为,他不值得我流泪。过去的上官琉云已经死了,现在的我,不会再为任何人伤心,也没有谁值得我动容。他,我不要了——如果你喜欢,那你就拿去。”

她漂亮的脸庞立刻有些扭曲,但很快恢复了镇定,我看到了她的眼中有一丝疑惑,她是在惊异上官琉云的转变,在惊异上官琉云的不再软弱。

她不再用笑容伪装,冷下了面容,却更添了几分姿色。

不知道她还有什么伤人的话语说出来,我还真有些期待。

或许这个女子的出现会让我在这里的生活不再无聊,这似乎是一个很有趣的发现。

“你……”正当她想要开口回击的时候。

走廊的拐角处有急促而有力的脚步声传来。

一眨眼的工夫,她的脸色又换上了一副哀伤的面孔,一种似乎在为我难过的神情,安慰的话语听起来是那么的动人:“云儿妹妹,我知道你还有些恨我,但我并不怪你,这一切都是我的错,或许我不应该出现在他的面前。你知道吗?如果你这次真的出事了,我一定不会原谅我的,只要你不再难过,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情……”

脚步声越来越近,朝我们这边而来。

原来如此,她可真会做戏,我不由得在心里暗自笑了开来。

“倾城姑娘——”一个年轻有力的声音从身后传来。

我回头,好一个清逸俊俏的人,年约二十三岁,只是虽然俊俏,在我看来,却还是个刚长大的孩子。他一身宽松青色的布衫,随意而休闲的装扮。黑色的靴子,头发束在脑后,一双眼睛,有如温玉一般,但眼神,却有着一种漠然和倔强,在望向我的时候,有一丝隐约的担忧。

担忧的眼神,为上官疏云,他,又是什么人!这里的人,好像个个都很奇怪。

而我终于知道,站在我面前,不停地演戏,又不停地伤害“我”的女子是谁了。

倾城!倾国倾城,好美的名字,和她的人真的很匹配,只是可惜了这样一副绝世的容颜,里面却生了一副很可怕的心肠。

“靳护卫,不知找我有何事?”倾城回过头,朝他嫣然一笑。

只可惜,这个姓靳的好像并不为她的笑容所动,依旧是来时的那一副肃然的神情,说:“庄主让倾城姑娘到怡心园大厅,有事相谈。”

倾城转过头来:“云儿妹妹,我先去了!你一定要保重,不要再做傻事。”

如来时一般,轻悦的铃声再次地传来,我这才看到,她的腰佩下,镶着一串精致的银色的铃铛。

在她下阁楼的时候,我缓缓而有力地道出:“我——祝福你们!”

虽是祝福,话语中却带着难以琢磨的笑意,我相信,她一定懂我这句话。

果然,她的身形顿了一顿,变得僵直,但片刻,便飘然而去。

“小姐！——”

我这才注意到，姓靳的男子没有离去。他看我的眼神很清澈，我知道，他并不是一个复杂的人，他，或许，可以成为我上官疏云的朋友。

于是我笑问道：“靳护卫，还有事吗？”

“没有。属下只是想说，倾城姑娘的所作所为，请小姐不必过于介怀，请不要再……”

在我含笑的注视之下，他的脸上竟然意外多了一抹红晕，眼神不再如刚才般的淡漠，有了一丝闪躲，话语不再流利，甚至没有说完，便偏过头，不再看我。

他让我不必介怀，是否他知道一些什么，看到过一些什么，或者，他一直心系着上官疏云，只是碍于主仆的身份，不敢明示。

我知道他想要说些什么，不想再戏弄于他，我说：“你放心，我不会再做傻事！我会好好地活着。”

是的，我一定会好好地活着。

他愣了愣，我这才明白，刚才最后那句话，在他看来，或许就好像是一句承诺一样，我对他说，我会好好地活着，就像是对他的承诺。

他的脸上竟然闪过一丝感动，两人都不再言语。

看来他真的是一个可以信任的人。或许我应该从他口中知道，这一切都是怎么回事，这是什么地方，第一次出现的那个男人是谁，倾城又和上官疏云是什么关系，而南宫博是谁，现在站在我面前的他，又是谁。

“若小姐没有其他的吩咐，属下先行告退。”他欲转身离去。

“等等！”我叫住他，“靳护卫，疏云有一事相求。”

他停住脚步，转过身，回头。

我笑道：“其实，自从我醒来之后，我发现，除了这件事的起因，以前发生的很多事情都不太记得了，或许这只是短暂的失忆症，但你可以告诉我，在这之前，到底发生了一些什么样的事情吗？”

这样的谎话，连我自己都觉得有些汗颜。

而他只是微微皱了皱眉头，凝视我片刻，或许是因为出于对上官疏云的爱怜，或许是因为他知道缺氧导致的沉重昏迷真的会让人暂时失忆。他不再多疑，将事情娓娓道来。

终于，一切都明白了。

上官疏云，原来，她曾经是一个那样辛苦活着的人，比我还要辛苦。

同样的母亲早逝,同样的得不到父亲的疼爱。

近千人的倾城山庄,她虽然是名副其实的大小姐,却没有任何人真正的关心她,即使是有人接近,也是因她倾城山庄的名声,因她大小姐的身份,那是怎样的高处不胜寒啊!

她的身份,让她不能主动地亲近身边的人,她一直隐藏着真实的自己,一个人孤独地生活着。

她一直想问,她的父亲,上官城,为何会对女儿如此的淡漠,怎忍心让她一个人成长。但一直没有勇气,所以,依旧孤独着。

直到后来,遇到南宫博。

南宫世家的嫡长子,因为生意往来的原因,入住倾城山庄,因为他显赫的家世,受到上官城的热情款待,就在那次盛大的家宴中,他第一次见到了她,喜欢上了她。

一切的开始,是如此的美好啊!

但后来,因为舞倾城的介入,脆弱不堪的爱如玻璃一样地破碎了,不管他是出于什么原因被舞倾城诱惑,不管是因为什么理由放弃了她,对她而言,都是致命的伤害。

于是在一天前的一个晚上,她选择了悄然地离去。

等人发现她的时候,她已经没有知觉了,所有的人都以为她死去了……但事实上,她真的已经死了。

舞倾城是上官城在十年前收养的义女,他对她似乎很宽容,却谈不上什么疼爱。舞倾城真的是义女吗?好一个复杂的关系。

知道了所有的事情以后,我的心一直在痛着。

为何人生,要承受这么多的痛苦,为何只是一个弱不禁风的弱女子,老天爷却对她如此的安排,如此的考验。

那个南宫博,何以如此的薄情。

夜,渐渐地深了……

倾城山庄占据整个青风山地理环境最好的位置。

整个山庄,山水相依,亭楼阁榭,绿树成荫,小桥流水,到处开满了姹紫嫣红的鲜花,所有的一切看起来是那么的生机勃勃,为何有时人不懂生活中其实有很多的美好!

上官琉云所居住的琉云阁,是整个倾城山庄最美丽的地方。

站在阁楼的顶端,便可以看到很多的风景,低头,能看到底下的丫鬟、下人、

侍卫来来往往地忙碌着，抬头，上空便是蓝天白云，到了晚上的时候，伸出手去，仿佛可以触摸到天上的星星，难怪古人会有“手可摘星辰”的诗句。

从我醒来已经有三天了。

我突然记起，那天舞倾城对我说，三天后，南宫博会来倾城山庄。

今天，他怕是已经到了吧。我很想见见，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。

上官城似乎很再意与南宫世家的关系，对于南宫博的到来，他提前一天就做好了所有的准备，在山庄最大的家宴厅——洗尘居为南宫博设下宴席，接风洗尘。

星星在夜空下显得分外的明亮。那星空下的灯火，也是如此的灼人。

我望向山庄灯火燃集的地方，好不热闹，隐隐约约的乐声从那里传来，欢歌载舞，一片祥和，这个时候，有谁会在意到上官疏云。连我都顿觉有一些寒意和孤独。

但我不是隐忍的人，我虽不屑于那种热闹的场景，但我更不允许他们将上官疏云遗忘在这个角落，我要让他们知道，上官疏云没有死。她不但没有死，而且重生了。

如果有机会，我想问上官城，为何要对他的女儿如此的淡漠！

我绝不会让他们继续这样地忽视那个渴望爱与被爱的生命，尽管她早已经飘零，尽管上官疏云已不是真正的上官疏云，但我要代她活着，好好地活着。

坐在铜镜前，拿起梳子梳理着满头的黑发，镜子中的脸，我还是不太习惯，也许还需要时间吧。打开衣柜，里面几乎全是些素净的服装，上官疏云，其实还是渴望生活的，看得出她对这些身外之物的珍爱。

她并不是与世无争，她只是孤独无助，没有人帮她。

我挑出一件白色的裙装，轻纱婀娜，层层叠叠，这样的衣服，正好显出了轻弱无骨的身段和似雪的肌肤，任一头乌发披散而下，没有任何的饰物，当我将最后一层蚕丝轻纱轻轻地罩在身上时，不由得被镜中的人吸引住。

这样一种清淡的美，更应该深入人心啊，只是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懂得欣赏和珍惜。

当我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，所有的人都愣住了，停在了那里。

最惊愕的是舞倾城，也许她以为南宫博到来以后，我会不敢再出现，她以为我会躲起来，或是逃得远远的，远离这种伤害。

但我没有，我不但化好了妆，还点上了最漂亮的胭脂和朱红，在荧荧的火光下，轻盈动人，满脸笑意，带着无限自信的神采向所有人走来。